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20〕853号

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20 年中央农业 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相关区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市农科院：

为支持我市现代农业建设，根据鄂财农发〔2020〕63号文件精神及市农业农村局分配意见，现拨付 2020 年中央农业转移支付资金 万元，通过 2020 年省与市县财政年终结算办理。其中：

一、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Z175070020002，其中：种猪场和规模猪场贴息资金 万元、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 万元、家庭农场贷款贴息 万元、农业企业贷款贴息 万元、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 万元、高素质农民培训 万元、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万元、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农村 万

元、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财务能力建设 万元，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和“2130124 农业合作经济”支出科目；种业创新 万元、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万元，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和“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支出科目；农机深松整地 万元、生猪良种补贴 万元、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 万元，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和“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科目；农产品仓储保鲜设施 万元，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和“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支出科目。

除种猪场和规模猪场贴息、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家庭农场贷款贴息、农业企业贷款贴息、种业创新、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农村、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财务能力建设、农机深松整地资金外，其它资金均纳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管理。

二、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Z145070020001)，其中：长江流域禁捕退捕过渡期补助资金 万元、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万元、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万元、耕地质量提升 万元、退化耕地治理 万元，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

付收入”收入科目和“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支出科目。

除长江流域禁捕退捕过渡期补助资金、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资金外，其它资金均纳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管理。

请各地财政部门及时拨付资金，加强资金统筹使用，强化资金监管和绩效考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支持各地因地制宜，统筹农民培训、特色产业发展等资金，对退出以食用为目的的陆生野生动物养殖场(户)转产转业农业产业给予适当扶持。

附件：1. 2020 年中央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2. 2020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表

3. 2020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保护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中央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县市区	一、农业生产发展																二、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						
	合计	小计	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	高素质农民培训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		农业科技创新		农机深松整地	生猪良种补贴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	小计	长江禁渔退捕过渡期补助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秸秆综合利用	耕地质量提升	退化耕地治理与耕地质量等级评价
			种植业和规模养殖场贴息	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	家庭农场贷款贴息	农业企业贷款贴息				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	农业企业贷款贴息	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	农业企业贷款贴息										
武汉市	11202	5940	39	18	7	359	240	263	405	500	140	1615	502	90	62	200	1500	5282	1396	2974	600	280	12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45	40						30					10					5	5				
武汉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95	0																95	95				
武汉市农科院	24	24											24										
东西湖区	763	681		18		63		160		200			40			200		82	70			10	2
汉南区	347	264			2			12	135			115						83	71			10	2
东湖高新区	968	854				63						791						114	114				
江岸区	10	0																10	10				
汉阳区	4	0																4	4				
武昌区	281	277				130						147						4	4				
青山区	1	0																1	1				
洪山区	600	525				63				40	422							75	75				
江夏区	1743	926	16			40		13		20	90	123		90	34		500	817	636			180	2
蔡甸区	1335	1018			1			13	135		40		89				500	317	75	120	100	20	2
新洲区	759	271			1			18	135		20		97					488	162	304		20	2
黄陂区	4227	1060	23		3			17		300	20	50	119		28		500	3167	75	2550	500	40	2

附件2

2020 年中央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转移支付名称			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湖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武汉市农科院	东西湖区	汉南区	东湖高新开发区	武昌区	洪山区	江夏区	蔡甸区	新洲区	黄陂区
项目资金(万元)				40	24	681	264		854	277	525	926	1018	271	1069
年度目标				深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推进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实施生猪良种补贴;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大力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农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支持内容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种猪场和规模猪场贴息	向核定符合条件的养殖企业发放贴息资金								4户,16万元			2户,23万元
			农业企业贷款贴息	带动农户(户)			100		100	200	100	200			
			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	贴息额度(万元)			18								
			家庭农场贷款贴息	支持家庭农场发展数量(个)				3					3	2	2
			种业创新	选育农作物新品种数量				1个以上	10个以上	1个以上	4个以上	1个以上			1个左右
				品种推广应用面积(万亩)				5万亩以上	65万亩以上	10万亩以上	35万亩以上	10万亩以上			5万亩以上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推广应用农业绿色高效技术模式(项次)		4	3					4	3	3	3
				试验示范基地数量(个)		1	2					3	2	3	3
				培育农业科技示范主体数量(个)	0		90					300	160	200	280
				每年脱产培训5天以上农技人员人数(人)	30		30					90	60	80	85
				特聘农技人员人数(人)	0		0					2	0	0	2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万亩)				≥1.35					≥1.35	≥1.35	
			农机深松整地	完成全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面积(万亩)								3			
				完成全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资金兑付(万元)								90			
			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	支持发展产业数量(个)			≥1								≥1
			农产品仓储保鲜设施	实施主体数量								10	10		10
			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	基地培训人数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训	培训人数(或课程件数)	107		533	40				43	43	60	57
			生猪良种补贴	对存栏的能繁母猪发放补贴								每头14.5元,2.34万头			每头14.5元,2.01万头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	建立地理标志保护工程特色产品繁育基地或地理标志保护工程产品核心区标准化示范基地			1个								
			种猪场和规模猪场贴息	贴息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	资金到位及时率%			95%								
		质量指标	农机深松整地	作业深度要大于25厘米,不超过35厘米								100%			
			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	社会资本投入与财政补助资金比例			≥1:1								≥1:1
			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财务能力建设	项目承担主体财务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农产品仓储保鲜设施	有效提升农产品仓储保鲜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生猪良种补贴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	地理标志保护工程产品签订标志授权使用协议并实行商标上市			100%								
				建立可追溯体系并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			100%								
		时效指标	农产品仓储保鲜设施	按照实施方案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成本指标	农产品仓储保鲜设施	严格落实“双限”要求补贴比例不超过50%,单个主体补贴原则上不超过100万元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转移支付名称				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湖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武汉市农业农村局	武汉市农科院	东西湖区	汉南区	东湖高新开发区	武昌区	洪山区	江夏区	蔡甸区	新洲区	黄陂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种猪场和规模猪场贴息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	返还款到位率(%)			90%									
			种业创新	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明显提升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接受服务的农户增长比例(%)			≥10					≥10	≥10			
			生猪良种补贴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	举办或参与省级以上宣传推介活动			2场									
			农业企业贷款贴息	带动增收(万元)			200		200	600	200	200				
			家庭农场贷款贴息	降低家庭农场成本支出(万元)				2						1	1	3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农业生产托管增长率(%) (农业生产托管率=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农作物实际播种面积×100%。其中,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0.36A1+0.27A2+0.1A3+0.27A4。A1、A2、A3、A4分别为耕、种、防、收各环节托管服务面积。农业生产托管增长率=本年度农业托管率-上年度农业生产托管率)			≥1						≥1	≥1		
			农机深松整地	作业田块农作物产量								进一步提高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	带动农户增收,人均收入年增幅10%以上			5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农机深松整地	土壤保水保墒能力								进一步增强			
	农机深松整地	补助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严格按照生产技术规程生产,建立生产日志				100%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	建立质量控制体系并开展品质检测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种猪场和规模猪场贴息	贴息资金发放投诉上访事件									无			无
			农民合作社贷款贴息	带动农户满意度			95%									
			家庭农场贷款贴息	家庭农场满意度				95%						95%	95%	95%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接受社会化服务的农户满意度(%)			≥90							≥90	≥90	
			农机深松整地	合作社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	以每个培训班为单位,学员满意度										≥80%		
			高素质农民培训	满意度	≥85%		≥85%	≥85%				≥85%	≥85%	≥85%	≥85%	
			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与发展	培训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工程生产技术人员			200人次									

2020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资金绩效目标表

[illegible]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5 日印发

共印 20 份